

河南大学软件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 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24〕4 号）、《关于做好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5〕4 号）和《河南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依据“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结合学校统一部署和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实际，特制订本细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秉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原则，坚持综合评价，落实立德树人。严格管理确保公平公正，以人为本优化考生服务，加强领导保障安全平稳。强化责任，深化信息公开，加强监督管理与服务，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科学性的基础上，统筹兼顾，做好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

二、组织管理

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导下，软件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2025 年软件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实施，在工作领导组指导下成立软件学院“考生资格核查小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和“监督小组”等，落实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各个环节工作，同时进行全方位监督，受理投诉和申诉。

三、复试比例、复试分数线、复试名单

（一）复试比例

2025 年我院所有招生学科（专业）复试比例为 1:1.2。

（二）复试分数线

在国家分数线基础上，结合我院招生具体情况，划定 2025 年软件学院软件工程、网络与信息安全专业型硕士研究生的复试分数线，具体如下表所示。

2025 年软件学院各招生专业复试分数线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政治	英语	专业课 1	专业课 2	总分	拟考试招生数	进入复试人数
085405	软件工程	全日制	34	34	51	51	319	65	81
085412	网络与信息安全	全日制	34	34	51	51	300	32	39

（三）复试名单

根据各学科（专业）招生计划和复试分数线，按照复试比例确定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公布，详见附件 1。

四、复试时间、方式与通知

（一）复试时间：2025 年 3 月 29 日~3 月 30 日。

（二）复试方式：我院研究生复试采取现场复试的方式进行。在复试时间段内凭初试准考证和身份证进出校园。

（三）复试通知：

复试通知采用以下方式进行。

1. 网络通知：学院在本单位网站公布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
2. 电话通知：学院指派专人负责通过电话一一通知考生参加复试，务必保持通讯畅通，通知电话号码为 0371-22169188，其余号码通知无效，并在电话通知同时建立复试考生 QQ 群。

五、复试报到、资格审查

（一）复试报到与资格审核

报到与资格审核时间：2025 年 3 月 29 日上午 8:30-12:00

报到人员：软件工程、网络与信息安全专业全体参加复试研究生。

报到地点：软件学院南楼 2 楼 201 会议室。

参加复试的考生请仔细阅读【河南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考生须知】（见附件 2）。

（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逾期不参加资格审核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研究生复试资格。

考生需准备材料清单（现场审核），并事先按顺序制作好 PDF 电子版待收取：

1. 准考证（准考证丢失考生可在研招网重新打印）。
2. 本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如果身份证丢失，可以用临时身份证（在有效期内，有效期为 3 个月）或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的户籍证明（贴有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盖骑缝章）。
3. 学籍、学历证明
 - (1). 应届本科毕业生需提交学生证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开具的在校生证明或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延长有效期至 6 个月）；
 - (2). 往届生提交网络报考所填报的学历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延长有效期至 6 个月）；
 - (3). 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复试时往届生必须提交学信网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延长有效期至 6 个月）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延长有效期至 6 个月），应届本科毕业生必须提交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延长有效期至 6 个月），研究生学籍在籍的需提交学籍所在高校研究生院（处）开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4). 在境外获得学历或学位证书的考生需提供学历或学位证书以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须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和学历认证报告或电子注册备案表（延长有效期至6个月）。

5. 享受照顾（含加分）政策考生须提供相关加分证明材料等。

6. 本人签字的《河南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 3）。

7. 本人近期免冠照（仅放入电子版 PDF 中即可）。

六、复试内容、方式与时间

软件工程专业、网络与信息安全专业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复试

1. 复试内容：

软件学院软件工程专业、网络与信息安全专业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复试内容包括实践能力考核（机试编程）、英语测试、专业与综合素养面试。以上各项复试环节均采用百分制评分，单项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成绩计入复试成绩。复试各环节开始前，在纪检人员监督下，通过随机方式确定考生次序编号。

2. 复试方式：

(1). 实践能力考核为机试编程，在规定时间内到达考场，获得本人随机座号后，在规定时长内完成一定数目的实践能力考核，成绩以百分计，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2). 英语测试：采用面试的方式进行，考生随机抽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答，如有老师提问，听题并现场问答；

(3). 专业与综合素养面试：采用面试方式进行，考生随机抽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答，如有老师提问，听题并现场问答；

(4). 同等学力加试：按河南大学 2025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及专业目录中公布的“同等学力加试科目”执行，加试方式为**笔试**（成绩均以百分计，加试仅为同等学力考生设置，非同等学力不用加试，同等学力加试为资格考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

3. 软件工程专业（085405）考生复试时间与地点：

实践能力考核（机试）时间与地点

时间：3月29日下午14:30-15:40

地点：曾宪梓楼东楼5楼软件学院专业机房，考场号/座位号考前公布。

英语测试、专业与综合素养面试时间与地点

时间：3月30日8:00开始

地点：河南大学金明校区软件学院3楼会议室

4. 网络与信息安全专业（085412）考生复试时间与地点：

实践能力考核（机试）时间与地点

时间：3月29日下午14:30-15:40

地点：曾宪梓楼东楼5楼软件学院专业机房，考场号/座位号考前公布。

英语测试、专业与综合素养面试时间与地点

时间：3月30日8:00开始

地点：河南大学金明校区软件学院2楼209室

5. 同等学力加试时间与地点

时间：3月29日下午17:00-18:00

地点：软件学院3楼会议室

七、复试流程

复试流程包括实践能力考核（机试）、英语测试、专业与综合素养面试和同等学力加试环节。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严格遵守【河南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见附件4）。

逾期不参加复试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复试资格。

复试开始前，在纪检人员监督下，通过随机方式确定考生次序。

（一）实践能力考核（机试）

软件工程考生和网络与信息安全考生需在**3月29日中午13:30之前**到达软件学院北楼201会议室开会，工作人员公布考生的随机机试编号、考场号以及考场相关纪律要求，然后在引导员的带领下前往考场。

时间与地点：3月29日下午14:30-15:40，地点：曾宪梓楼东楼5楼软件学院专业机房，考生需提前十分钟进场完毕。

实践能力考核为机试编程，在规定时间内到达考试地点，获得本人随机座号后，在规定时长内完成一定数目的实践能力考核，成绩以百分计，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考试结束后在纪检员的监督下进行阅卷评分，记分员在纪检员的监督下完成考生成绩录入及核算。

（二）英语测试、专业与综合素养面试

时间与地点：软件工程考生和网络与信息安全考生需在3月30日上午7:40之前到达软件学院北楼201会议室签到候考。工作人员公布考生的随机复试编号以及考场相关纪律要求，然后在引导员的带领下依次进入候考区，完成考前身份核验后，分别进入**软件学院3楼会议室（085405 软件工程）、2楼209会议室（085412 网络与信息安全）**进行英语测试和专业与综合素养面试。英语测试、专业与综合素养面试成绩均以百分计，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1. 英语测试

- (1). 随机抽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答；
- (2). 如有老师提问，听题并现场问答；
- (3). 英语成绩单独打分，成绩计入复试成绩，所占权重为复试成绩的10%。

2. 专业与综合素养面试

- (1). 随机抽取面试试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答；
- (2). 学科专业复试小组成员针对考生综合素养进行考核；
- (3). 各评委现场对每生即时打分。

考生离场后，唱票员收集计分表，记分员在纪检员的监督下完成考生成绩录入及核算。

（三）同等学力加试

时间与地点：3月29日，下午17:00-18:00，地点：软件学院3楼会议室。

按河南大学2025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及专业目录中公布的“同等学力加试科目”执行，同等学力加试单独计分（成绩以百分计）。

八、成绩构成及排名

（一）成绩构成：考生总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按权重相加得出。其中，初试成绩占总成绩权重的 6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权重的 40%。（复试所有科目成绩均采用百分制，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复试的所有单项科目中只要有一项不合格（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最终成绩计算公式：

复试成绩 = 英语测试 × 10% + （专业与综合素养面试 × 70% + 实践能力考核 × 30%） × 90%

总成绩 = （初试总分数 ÷ 5）× 60% + 复试成绩 × 40%

（二）总成绩排名

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如总成绩相同，按初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列；如总成绩、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均相同，按初试国家统考科目成绩之和从高分到低分排列。

九、录取工作

1. 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招生计划对复试合格的考生提出拟录取建议，并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

2. 拟录取考生向所在单位函调人事档案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全面审查其思想政治表现情况。函调和外调有关材料需由考生所在单位组织（或人事）部门加盖公章。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根据《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记录，对考生在报考时填写的考试作弊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发现应及时上报学校，经查实后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三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4. 考生体检工作根据《残疾人教育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

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规定，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进行，考生于拟录取后提供近期（三个月内）体检报告，体检报告由各学院（实验室、中心）的“考生资格核查小组”负责审核；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十、信息公开、监督、复议

1. 信息公开。严格按照教育部和省招办要求，在本学院网站、研究生院网站和“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公布研究生复试期间各项信息。

2. 监督。软件学院的所有研究生复试相关工作安排必须经过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确定，纪检人员全程参与。软件学院的复试工作受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巡视监督，并接受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监督。

3. 申诉及复议。研究生复试实行复议制度，考生对复试结果有异议，可在复试结束后7天内提出投诉和申诉，由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责成各有关单位进行复议。

复试咨询电话：0371-22169188（工作日上班时间，软件学院研究生与科研办公室）；学院监督邮箱：henusoftware@163.com。

研究生院联系方式：0371-22867269（工作日上班时间）；邮箱：zsgl@vip.henu.edu.cn。

十一、违规处理

1. 我院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范畴。复试期间，考生需自觉履行保密责任，严禁进行拍照、录音、录像等行为，禁止以任何形式泄露或对外发布复试相关内容与信息。在复试工作全部结束前，考生私自通过电话、短信、微信（群）、QQ（群）、微博等任何方式，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等内容，即认定为违纪行为。一经查实，将取消考生本次复试资格及成绩，并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2. 复试过程中，对有影响考试公平、公正行为的考生，我校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严肃处理。若违规考生为我校在校生，我校将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相应处分，直至开除学籍；若为外校在校生，我校

将通知其所在学校，并上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求按相关规定予以处分，直至开除学籍；若为在职考生，我校将通知考生所在单位及其上级管理部门，要求对其严肃处理。

3. 对于在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中，存在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招生管理规定行为的工作人员，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且今后不得参与任何与研究生相关的工作。若为非我校人员，我校将通知有关部门，要求对其严肃处理。

河南大学软件学院

河南大学软件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

2025 年 3 月 26 日